

# 从意愿类副词看意愿强度与亲涉范畴的互动关系

岳世敏

北京大学中文系

1416914832@qq.com

**摘要:** 本文以意愿类副词“宁愿、宁可”和“只好”为例,考察汉语中意愿强度与亲涉范畴之间的互动关系。我们先探讨“宁愿”和“只好”的意愿强度和亲涉差异,认为“宁愿”意愿性较强,“只好”的意愿性较弱;“宁愿”在人称和句类上遵循亲涉分布,与意外副词“竟然”的共现上呈现互补分布,因此“宁愿”可以编码亲涉意义,是汉语中表达亲涉的一种词汇手段,而“只好”既未体现类似的句法分布限制,也未遵循特许获取原则与“竟然”呈现互补分布,因此“只好”不能编码亲涉意义,与亲涉范畴无关。进而,我们继续讨论强意愿副词“宁愿”“宁可”之间的意愿强度和亲涉层级,指出“宁愿”的意愿性强于“宁可”。而这种意愿强度上的差异,还会造成亲涉程度上的差异。“宁可”可以与包括式人称代词“咱们”共现,还可以出现在第二人称祈使句中,但“宁愿”不可以,因此“宁愿”的亲涉程度高于“宁可”。由此,我们认为:意愿强度与亲涉范畴在汉语中会相互作用,意愿性强弱不但会造成亲涉和非亲涉的编码差别,还会造成亲涉程度上的差别。

**关键词:** 意愿强度, 亲涉范畴, 人称, 句类, 分布限制

## An examination of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and egophoricity from the volitional adverbs

**Abstract:** In this paper, we examine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and egophoricity in Chinese, taking the volitional adverbs “*ningyuan*, *ningke*” and “*zhihao*” as examples. We first explore the differences in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and egophoricity between “*ningyuan*” and “*ningke*”, and conclude that “*ningyuan*” is more willing and “*ningke*” is less willing. “*Ningyuan*” follows the egophoric distribution in person and sentence type, and a complementary distribution in co-occurrence with the mirative adverb “*jingran*”, so “*ningyuan*” can encode egophoric meaning, which is a lexical means to express egophoricity in Chinese, while “*zhihao*” neither reflects similar syntactic distribution restrictions nor follows the principle of privileged access to show complementary distribution with “*jingran*”, therefore “*zhihao*” cannot encode egophoric meaning and is not related to egophoricity. Further, we continue to discuss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and egophoric hierarchy between the strong volitional adverbs “*ningyuan*” and “*ningke*”, and point out that “*ningyuan*” is more volitional than “*ningke*”. This difference in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also causes a difference in the level of egophoricity. “*ningke*” can co-occur with the inclusive personal pronoun “*zanmen*”, and can also appear in the second person imperative, but “*ningyuan*” cannot, so the degree of egophoricity of “*ningyuan*” is higher than that of “*ningke*”. Thus, we believe that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and egophoricity can interact with each other in Chinese, and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will not only cause the difference between ego and non-ego codes, but also cause the difference in the degree of egophoricity.

**Keywords:** the intensity of volition, egophoricity, person, sentence type, distribution restriction.

## 1 前言

以往的副词研究中,常列出一类意愿类副词,如史金生(2003)就指出表意愿的语气副词包括“宁可”类、“偏偏”类、“只好”类、“索性”类等,它们都可以体现主体对某种行为、状态的主观选择。而这些副词从语义上看,内部还存在意愿强度的差异。潘海峰(2017)

就将意愿类情态副词划分为主动意愿和被动选择两类，并指出前者包括“宁肯、宁愿”等副词，是说话人在了解各种情况后作出的符合自身意愿的选择，而后者包括“只好、只得”等，是说话人由于客观原因和条件限制被迫作出的选择。崔帅（2020）也根据主体意愿的强弱，将“偏偏”等副词称为强意愿副词，将“只好”类副词称为弱意愿副词。但前人没有对它们进行细致的比较，也未注意到意愿性强弱所带来的句法表现差异。例如：

(1) 我/\*你宁愿背负着空虚寂寞的担子，孤独地走过一生。

(2) 检查是写完了，可问题还没有解决。你/我只好先去躲一躲。

(3) 对反动派要使枪杆子，只有他们向咱们低头投降，咱们宁可/\*宁愿头断下来也不能向他们躬腰！

例(1-2)反映了“宁愿”“只好”在人称选择上的差异，例(3)反映了“宁愿”“宁可”与包括式人称代词“咱们”的搭配差异。我们认为，这些不对称的句法分布恰好反映了它们之间的亲涉差异。因此，本文拟选取意愿类副词“宁愿、宁可”和“只好”，试图比较它们的意愿性强弱，论证它们在亲涉表现上的不同，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说明意愿强度与亲涉范畴在汉语中的互动关系，尽可能地对应愿类副词的句法分布差异作出统一的解释。

本文所使用的语料基本来自北京大学 CCL 语料库，少数作者自拟、及源自北京语言大学 BCC 语料库的语料均已标明出处。

## 2 意愿性与亲涉性的跨语言互动关系

亲涉范畴 (egophoricity) 强调个人知识 (personal knowledge) 和亲身经历。从跨语言的角度来看，亲涉性又常与意愿 (volition) 相互作用 (San Roque et al. 2018:14)。某些语言对意愿性 (volitionality) 这一语义参数敏感，即亲涉标记通常只限于意愿谓词 (volitional predicates)，而非意愿情境往往不采用亲涉标记。拉萨藏语、Newar 语、Sherpa 语、Akhvakh 语、Dhivehi 语等语言的亲涉分布均受到意愿性参数的制约。下面我们举例说明。

比如在 Sherpa 语 (一种尼泊尔东北部使用的语言) 中，“ĩ”为亲涉标记，“suŋ”为传信标记，二者构成了亲涉与非亲涉的二元对立。在第一人称陈述句中，Sherpa 语会根据谓词的意愿或非意愿性，而采用这两种不同的标记。如例(4)中，动词 lhá (看) 和 thòŋ (看见) 分别为意愿性动词和非意愿性动词，前者是说话人自主、有意发出的动作，可以使用亲涉形式“ĩ”，而后者则不能使用亲涉形式。例如：(例句摘自 Kelly 2018: 149, “EVID”为传信标记，“EGO”为亲涉标记)

- (4) a. ɲà thòŋ suŋ (\* -ĩ)  
 I see EVID  
 ‘I saw.’ “我看见了” (non-volitional)
- b. ɲà lhá-ĩ  
 I see-PST.EGO  
 ‘I looked.’ “我看了” (volitional)

再如 Newar 语 (一种加德满都地区使用的语言) 中，动词可以分为可控动词 (control verbs)、非可控动词 (non-control verbs) 及流动动词 (fluid verbs)。其中可控动词 (例如“去”) 表达说话人的有意行为，通常在第一人称陈述句中使用亲涉标记；非可控动词 (例如“害怕、理解”等动词) 不体现主体的意愿性，往往不使用亲涉标记；而流动动词可以根据说话人是否有意地参与该事件，自由地采用亲涉或非亲涉形式。比如动词“见面”就属于流动动词，例(5)中使用了亲涉标记“a”，表明见面这一行为是说话人有意发出的；而例(6)使用了非亲涉标记“a”，则表明这是说话人无意识的行为。例如：(例句摘自 Hargreaves 2018: 83)

- (5) jī:        mānāj        nāpalān-ā  
 1.ERG Manoj.ABS meet-PST.EGO  
 ‘I met Manoj (as planned).’ “我和 Manoj (按计划) 见面了”
- (6) jī:        mānāj        nāpalāt-a  
 1.ERG Manoj.ABS meet-PFV  
 ‘I met Manoj (by coincidence).’ “我 (碰巧) 遇到 Manoj 了”

上述这种意愿性和亲涉范畴的关联可用图 1 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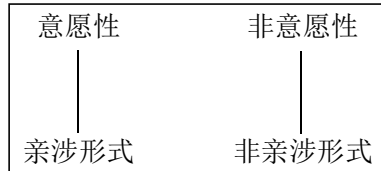


图 1 意愿性与亲涉性的互动关系

那么为何意愿性会影响亲涉范畴编码呢? San Roque et al. (2018: 15) 从两方面进行了阐释: 第一, 意愿性属于个人参与的一部分, 所以它与事件、情境的参与性知识密不可分; 第二, 意愿性本身是一种“心理谓词”, 会受到特许获取 (privileged access) 的限制, 因此只有亲历者才能获知他们自身的意愿。反映在句法上, 就造成了亲涉形式和非意愿谓词之间的不兼容性。所以在对意愿性敏感的语言中, 亲涉标记的分布除了在人称和句类上受到限制, 还受制于参与者的意愿性。

汉语也对意愿性参数敏感, 其中有很多词汇手段可以体现意愿性, 比如表意愿情态的助动词、副词及自主动词等等。本文认为, 汉语中的意愿性也会与亲涉性相互作用, 不同的意愿强度可以影响亲涉范畴的编码, 对此我们会找出相关的句法现象, 并给出更多的形式证据来说明。

### 3 “宁愿、宁可”和“只好”的意愿强度

从语义上看, “宁愿、宁可”和“只好”都与意愿性相关。张谊生 (2014: 63) 指出前者是“比较两种情况之后而有所选择的意向情态”, 而后者是“由于某种原因或条件限制, 致使主观意愿不能完全实现而形成的凑活、容忍而略感遗憾的情态”。可以看出, 它们表达的都是参与者自主发出的动作, 只不过意愿强度有所不同。对此, 我们可以提出几条句法证据, 从三者的句法共性及个性的角度, 进一步论证它们的意愿性及意愿强度差异。

#### 3.1 “宁愿、宁可、只好”的意愿性

“宁愿、宁可”和“只好”都具有意愿性。虽然《现代汉语八百词》中对“只好”的释义<sup>①</sup>并未体现出意愿的成分, 但不可否认, 这种消极、被动的行为仍然是说话人自主作出的选择。反映在句法上, 即“只好”与意愿类副词“宁愿、宁可”具有很多共性特征。对此, 我们可以提出三条句法语义证据:

第一, “宁愿、宁可、只好”常与自主动词搭配, 但都不太容易与非自主动词搭配。袁毓林 (1999) 指出“动作发出者有意识地发出的动作、行为, 可以叫作自主动词 (volitional verb); 动作发出者无意中发出的动作、行为, 可以叫作非自主动词 (non-volitional verb)”。自主动词可以体现说话人的意愿, 而非自主动词一般是无意识的, 无法反映说话人的意愿。前者往往可以自由地和“宁愿、宁可、只好”搭配, 如例 (7) 中的“选择”就属于自主动词, 可以在“宁愿、宁可、只好”后出现。后者则不太能与之搭配, 比如“着迷、害羞、发愁、害怕、发抖、哆嗦、耽误、听信、错怪”等非自主动词, 大多都与“宁愿、宁可、只好”不兼容。例如:

<sup>①</sup> 《现代汉语八百词》对“只好”的释义为“表示没有别的选择; 不得不”。(吕叔湘 1980: 679)

(7) a.刘翔说：“运动只是生活的一部分，我不会只顾金牌而不顾身体。如果身体和成绩要选一个，我宁愿选择身体！健康才最重要。”

b.布什听了笑着说：“我打过仗，我也养了一对双胞胎，但如果要我挑的话，我宁可选择上战场。”

c.我来到走廊的岔口，右边是乱七八糟的管子和破碎杂物，我只好选择左边的路。

第二，“宁愿、宁可、只好”后面都常与意愿否定词“不”连用。徐晶凝（2022：36、72）指出“不”是意愿标记，侧重于否定意愿。在CCL语料库中，“宁愿、宁可、只好”常与“不”连用，如例（8）中，“宁愿/宁可/只好不”都是说话人对自身主观意愿的否定。例如：

(8) a.我宁愿不要汽车，住回原来的小房子，换来爸爸不出差。

b.这么好的东西没一个人分享，我宁可不碰它。

c.我本想等等他，可是两个太阳穴痛得很，我只好不等了。

第三，“宁愿、宁可、只好”都具有[+可选择性]，都是行为主体在有限范围内自主作出的选择，可以体现其意愿性。我们先来看“宁愿、宁可”，它们的[+可选择性]体现在其构成的复句上。它们常常出现在“宁愿/宁可 A，也不 B”的复句中，邵敬敏、周有斌（2003）将该格式的语法意义概括为“两事相权取其爱”。对此我们认为，在具有选择余地的情境中，说话人作出的主观选择就可以体现其意愿性。比如例（9），“呆在家里看书”和“出门参加聚会”是说话人的两种选择，说话人最终选择了前者，作出了符合其自身意愿的选择。例如：

(9) 我宁愿呆在家里看书，也不愿出门参加什么聚会。（BCC语料库）

“只好”也具有一定程度的[+可选择性]，这不仅可以体现在具体的语境中，还体现在“只好”后可加表示选择关系的连词“或（者）、要么”。从具体语境来看，例（10）中说话人除了“打的去找他们”，还可以有其他的选择，比如“原地等待他们”“坐地铁去找他们”等等，但最后说话人还是作出了自己主观认定相对更好的选择。例（11）中“只好”后出现了表示选择关系的“或”，说明说话人仍具有选择的余地，可以自主地作出选择。例（12）中“只好”后接选择关系标记“要么……要么……”，虽然“放弃到乡下去看植物”“和一个不体面的人来往”这两种行为都不符合说话人预期的意愿，但说话人仍然具有可选择性，最终作出的选择并不是完全无意愿的。由此，我们认为“只好”虽然表示说话人受到客观条件限制而被迫作出的选择，但它仍可以在小范围内进行自主选择，所以“只好”和“宁愿、宁可”一样，也具有意愿性。例如：

(10) 由于联系失误，负责接我的两位同事都没来。我只好“打的”去找他们。（BCC语料库）

(11) 她母亲经常让她接电话，我打电话时只好问她问题，或跟她胡诌些空话。

(12) 我只好要么放弃到乡下去看植物，要么和一个不体面的人来往。在这两种灾难中，我选择了前者。

综上，我们的结论是：“只好”并非完全不具备意愿性；“宁愿、宁可、只好”在句法上有共性特征，三者都可以体现行为主体的意愿。

### 3.2 “宁愿、只好”的意愿强度差异

“宁愿、宁可、只好”虽然都具有意愿性，但它们的意愿强度不同，“宁愿、宁可”的意愿强度较高，“只好”意愿强度较低。我们可以通过以下两条句法语义证据，来说明二者的意愿强度差异。

第一，“只好”句前常出现“无奈、无奈之下、万般无奈、没办法、万不得已、迫不得

已、迫于 X”等词语，但“宁愿/宁可”句前则不会出现这些词语。这些词语有被迫、不得不如此的意思，表明受制于客观条件，说话人的自主选择性较小，动作行为基本都是说话人消极的意愿选择，因此所体现的意愿强度较低。比如例（13）中出现了“无奈”，表明说话人受到客观条件限制，原本“买到不掺水的猪肉”的意愿无法实现，只能退而求其次选择买鸡杂。例（14）中的“迫于时间”，直接点明了影响说话人主观意愿达成的客观因素，此时说话人所作的选择带有不情愿的意味，意愿强度较低。例如：

（13）我从南到北，来回挨个看了一遍，竟没有一个不掺水的……营业员告诉我，你跑遍全城，能找到不掺水的猪肉，算你有本事。无奈，我只好/宁愿到熟肉店买了二斤鸡杂，回家交差。

（14）迫于时间，我只好/宁可将就发表。

如果将例（13-14）中的“只好”替换成“宁愿/宁可”，句子均不合格。检索 CCL 语料库，也未见“宁愿、宁可”与该类词语搭配的实例。

第二，“只好”后可接“迁就、妥协、将就、凑合”等带有勉强、让步义的动词，但“宁愿、宁可”后不能接这类动词。因为“宁愿、宁可”表达的是说话人的主动意愿，意愿强度较高，而勉强、让步义动词往往带有降低或忽视主体自身意愿的含义，所以它们之间无法兼容，在 CCL 语料库中也未见实例；而“只好”的被迫选择和弱意愿性恰好与该类动词适配，因此它们可以在句中共现，如例（15-16）。如果将下例中的“只好”替换成“宁愿”，句子均不合法。请看：

（15）他无可奈何地点了点头说：“好吧！为了你的学业前途，我只好/宁愿迁就你，不过，星期六我要你陪我玩通宵的。”

（16）小玲瞥了我一眼：“这是艺术手法，你不懂，当音乐片看吧。”我没再“露怯”，只好/宁愿将就看完。（BCC 语料库）

总的说来，“宁愿、宁可”和“只好”都具有意愿性，因为它们都常与自主动词搭配，后面都可接意愿否定词“不”，且都具有[+可选择性]；但它们在意愿强度上又有所不同，“宁愿、宁可”的意愿强度较高，表达说话人的主动的意愿选择，而“只好”的意愿强度较低，通常是某种被动、勉强的意愿。

## 4 “宁愿”和“只好”的不对称句法分布

### 4.1 “宁愿、只好”在人称和句类上的不对称分布

亲涉范畴对行为主体 (actor) 的身份敏感，往往会通过语法手段来标记这种有意识的自我参与 (involvement of a conscious self)，因此人称敏感性 (person sensitivity) 和可转换性 (shiftability) 是亲涉标记的核心特征。表现在句法上，即亲涉标记在人称和句子类型上有分布限制，第一人称陈述句和第二人称疑问句是其典型的分布环境；而从陈述句到疑问句的人称敏感变化，也体现了视角 (origo) 及认识权威 (epistemic authority) 的转换，它们会从陈述句中的说话人转移到疑问句中的听话人身上 (San Roque et al. 2018:2-11)。

据此，我们发现“宁愿”和“只好”在人称和句类上呈现出了不对称的分布特点，前者表现出了与亲涉范畴一致的分布限制，后者则未能表现出上述特征。下面我们详细说明。

#### 4.1.1 “宁愿”在人称、句类上的分布限制

依据 CCL 语料库，当句子是陈述句时，“宁愿”在第一人称主语句中的使用频率最高，在第二人称主语句中使用频率最低；当句子是疑问句时，“宁愿”在第二人称主语句中使用频率最高。这种使用频率反映出了“宁愿”的人称敏感性和可转换性：一方面，它在陈述句中对第一人称敏感，在疑问句中对第二人称敏感；另一方面，从陈述句中对第一人称敏感到

疑问句中对第二人称敏感，也体现出了视角转换的特点，从反映说话人的参与转移到了反映听话人的参与上。统计结果请看表 1：

表 1 “宁愿”在不同人称、句类中的使用频率

	陈述句	疑问句
第一人称“我”	642	1
第二人称“你”	20（仅限已然、假设、推测等语境）	18
第三人称“他/她”	361	2

在形态语言中，亲涉范畴主要通过亲涉标记、非亲涉标记的限制分布来编码。而汉语的形态匮乏，只能通过分布频率和分布是否合法来编码亲涉意义。通过表 1，我们看出“宁愿”在陈述句中与第一人称“我”具有高关联性，在疑问句中与第二人称“你”具有高关联性，这种人称、句类上的典型分布正是“宁愿”的亲涉性表现。下面我们给出这种典型分布的例子，请看：

(17) 与其坐在此地，我宁愿去砍柴，搬石头。

(18) 你宁愿相信别人的一面之辞，而不愿信我？

例(17)中，说话人是行为主体，对自身的意愿具有认识权威，因此可以采用第一人称陈述句来断言个人意愿；例(18)中，听话人是行为主体，对自己的意愿知识拥有认识权威，所以说说话人只能采取第二人称疑问句的形式，来询问对方的意愿。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形态语言中的亲涉标记一般不能出现在第二人称陈述句中，而“宁愿”在第二人称陈述句中则有少量分布。但这并不违背行为主体对知识的特许获取。因为这些例句的语义情境仅限于假设、推测或已然：在假设或推测语境中，说话人并未夺取听话人的认识权威，如例(19-20)中说话人采用了“如果”和“也许”，表明自己对听话人的意愿并不具有认识权威，只是基于某些信息所作出的假设或推测，因此不属于例外情况；在已然事件中，情况稍有不同，因为意愿往往都是未然的，会晚于说话时间发生，所以会受到特许获取的限制，而在表已然意义的句子中，听话人依据自身意愿已经付出了行动，说话人就可以获知听话人的相关意愿，并对此进行陈述，如例(21)为人民解放军三军总部给沈阳军区全体指战员的贺信内容，从语境可知，参加抢险救灾是已然事件，听话人对此已经作出了意愿性的选择，所以说说话人对此拥有了认识权威，可以直接使用第二人称陈述句，对此我们也可不作例外处理。例如：

(19) 【假设】如果你们宁愿舍弃千里迢迢才取得的奖赏，那么尽管放弃吧！

(20) 【推测】也许你宁愿是个生活在印度加尔各答的街头流浪汉。

(21) 【已然】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和总后勤部的贺信说，在国家的油田、工矿企业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受到严重威胁的紧急时刻……你们宁愿自己忍饥挨饿，也让出食品和衣服、被褥给受灾的群众。

#### 4.1.2 “只好”在人称、句类上的分布情况

根据 CCL 语料库，我们对“只好”在不同人称、句类中的使用频次作了如下统计。其中，当句子是陈述句时，“只好”在第三人称主语句中的使用频率最高（第一、第三人称的使用频率较为接近）；当句子是疑问句时，“只好”会极少地出现在了第一人称主语句中。统计结果如表 2 所示：

表 2 “只好”在不同人称、句类中的使用频率

	陈述句	疑问句
第一人称“我”	1304	2
第二人称“你”	77	0
第三人称“他/她”	1356	0

由此，我们发现“只好”在人称、句类上的分布，与典型的亲涉分布不同，即在陈述句

中没有与第一人称呈现最高的关联性，在疑问句中也没有与第二人称关联。这不符合人称敏感性和可转换性的两大特征，因此我们认为“只好”与亲涉范畴无关，并不用于编码亲涉意义。

同时值得注意的是，“只好”还较高频地出现在了第二人称陈述句中。这其中除了已然事件，是说话人已知的听话人的意愿性行为，如例（22）；还包括未然事件，如例（23）。例（23）中，“走”这一动作行为晚于说话时刻发生，具有未然性，听话人本该拥有更高的认识权威，但此时说话人作为车夫，对路况等客观因素更加了解，因而具有更高的认识权威，这便违背了亲涉性的特许获取原则。因为在亲涉系统中，听话人（第二人称）的意愿只允许他自己特许获取，说话人对此不具有认识权威，所以说话人不能使用第二人称陈述句，而“只好”这种表未然意义的第二人称陈述句则恰恰相反，这也再次说明“只好”并不符合亲涉性在人称、句类上的分布限制。例如：

（22）【已然】无奈，你只好让老伴骑自行车往返近 50 公里回干休所取回几个月的工资，又贱价处理了 16 头猪……这样拆东墙补西墙，总算把工人的工资发了下去。那一年春节，你和老伴手中只剩下 20 元钱。

（23）【未然】只听车夫道：“嵩山已到了，骡车上不了山，大爷你只好自己走吧。”

综上，通过对“宁愿、只好”在不同人称、句类中的分布考察，我们认为：“宁愿”呈现出与亲涉范畴一致的分布限制，可以编码亲涉意义，是汉语中表达亲涉的一种词汇手段；而“只好”未体现这种分布限制，与亲涉范畴无关。而二者这种不对称的句法分布，也说明了意愿强度（或意愿性）和亲涉范畴可以相互作用，表达强意愿的“宁愿”与亲涉性相关，表达弱意愿的“只好”则与亲涉性无关。

#### 4.2 “宁愿、只好”与意外副词“竟然”的共现差异

在意外范畴中，意外形式常编码新的、预期外的或未被说话人吸收的知识（San Roque et al. 2018:46）。而亲涉形式所编码的通常是言谈主体亲身经历的旧的、预期内的知识。因此，亲涉标记与意外标记之间是不太可能兼容的。

副词“竟然”常用来表达意外，可以看作表达意外的词汇标记（刘彬 2022）。因此，“竟然”只能被说话人用来表达自身不具有认识权威的新知识。它不能出现在亲涉标记分布的第一人称陈述句和第二人称疑问句中，只能在其他表达非亲涉意义的人称、句类中出现。

通过上一节可知，“宁愿”可以出现在第一人称陈述句中，但一般不出现在第二人称陈述句中。但当它与意外副词“竟然”共现后，情况恰好相反，第一人称陈述句变得不合格，而第二人称陈述句却成了合法的表达，请看例（24-25）：

（24）a<sub>1</sub>. 我宁愿相信他说的话。（自拟）

a<sub>2</sub>. \*我竟然宁愿相信他说的话。

b<sub>1</sub>. \*你宁愿相信他说的话。

b<sub>2</sub>. 你竟然宁愿相信他说的话。

（25）a<sub>1</sub>. 为了逃避做家务，我宁愿去学习。（自拟）

a<sub>2</sub>. \*为了逃避做家务，我竟然宁愿去学习。

b<sub>1</sub>. \*为了逃避做家务，你宁愿去学习。

b<sub>2</sub>. 为了逃避做家务，你竟然宁愿去学习。

这种对比充分显示了意外副词“竟然”与强意愿副词“宁愿”在人称、句类上的互补分布，也再次说明了“宁愿”的亲涉性质。因为“宁愿”表达行为主体的强意愿，对于听话人（第二人称）的强意愿，说话人通常不具有认识权威，一般不能直接断言，而说话人使用“竟然”后，句子表达的便是出乎意料的新信息，显示出说话人对此不具有认识权威，句子便可以成立。

而弱意愿副词“只好”与“竟然”无论在何种人称、句类中，都不能共现<sup>②</sup>，没有体现出上述互补分布的特征，说明“只好”在知识的获取（access to knowledge）上并不遵循特许获取原则，不具备人称敏感性的特点，所以我们认为“只好”并不用于编码亲涉意义。

至此，我们总结一下：强意愿副词“宁愿”在人称和句类上遵循亲涉分布，与意外副词“竟然”的共现上呈现互补分布，因此“宁愿”可以编码亲涉意义，是汉语中表达亲涉的一种词汇手段；而弱意愿副词“只好”既未体现类似的句法分布限制，也未遵循特许获取原则与“竟然”呈现互补分布，因此“只好”不能编码亲涉意义，与亲涉范畴无关。上述句法分布差异都体现了意愿强度与亲涉范畴在汉语中的互动关系，大致的格局如下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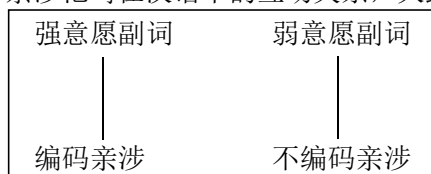


图 2 意愿强度与亲涉范畴的互动关系

## 5 强意愿副词“宁愿、宁可”的亲涉层级

通过前文，我们看到意愿强度和亲涉范畴之间可以相互作用，强意愿副词“宁愿”表现出了亲涉性的特点，而弱意愿副词“只好”则未体现出亲涉表征，这说明在意愿强度相差较大的副词间存在亲涉和非亲涉的差别。但不仅如此，在意愿强度较高的副词中，不同副词间仍存在亲涉层级的差异，这也与它们的意愿性强弱存在关联。下面我们以强意愿副词“宁愿”和“宁可”为例，说明二者在意愿性和亲涉程度上的差异。

### 5.1 “宁愿”的意愿性强于“宁可”

“宁愿、宁可”是两个词义相近的副词，都能表达行为主体的意愿，在辞书上经常互释，在实际语料中也常常可以替换。但其实它们在意愿性强弱上有所不同，这一点从《现代汉语八百词（增订本）》的释义中就可以看出。“宁可”义为：表示在比较利害得失之后选取的一种做法；“宁愿”义为：同“宁可”，用于所在选择的办法主要取决于人的意愿时，不是这种情况就只能用“宁可”（吕叔湘 1980：372）。这里点明了“宁愿”只能用于表达行为主体意愿的语境，而“宁可”还可以用于其他语境。据此，我们发现以下例句中，“宁愿、宁可”不能相互替换。例如：

(26) 搞工业扶贫一定要从当地资源出发，宁可/\*宁愿少些、慢些，但一定要办一个成一个。

(27) 进食过快，不仅不利于消化和吸收，更易使食物误入气管。因此饮食要慢，慢慢嚼、慢慢咽，宁可/\*宁愿少量多餐，也不可暴饮暴食。

(28) 我宁愿/\*宁可相信有奇迹发生。

(29) 冈萨雷斯的母亲说：“我并不是想和政府要钱。事实上，我从来没有和他们提到过钱的问题，我宁愿/\*宁可儿子活着。但政府应该有一点起码的关心。”

例（26-27）中“宁可”不能替换成“宁愿”，此时“宁可”后接的选择项并不是说话人完全主观的意愿选择，一定程度上还符合客观事实。例（28-29）中，“宁愿”后接的小句是说话人强烈的主观意愿，此时“宁愿”也不能替换成“宁可”。我们认为这些例句中，二者不能替换的原因就在于它们所表达的意愿强度不同，“宁愿”的意愿性要强于“宁可”，所以在表达说话人主观意愿的语境中，更倾向于使用“宁愿”，而在某些掺杂客观现实因素的选择中，会使用“宁可”。

对此，我们可以给出相应的句法证据。在“宁愿”复句中，关联成分主要包括“宁愿……

<sup>②</sup> 检索 BCC 语料库，未见“只好”与“竟然”搭配的实例；CCL 语料库中也仅有一例诗歌的例子。

也要/也不要/也不愿/而不愿”（蔡欢欢 2020），其后接的“要、愿”都用于表达动力情态[意愿]，如例（30）；而“宁可”后除了关联表意愿的“要、愿”，如例（31），还可以关联表达道义情态的“可、能”，构成“宁可……也不可/也不能”的复句形式，如例（32-33），句中的“可、能”就表达许可义，此时“宁可”不能与“宁愿”互换。例如：

（30）【动力情态】我宁愿游泳游这么远的距离，也不愿意走路走这么久。

（31）【动力情态】他说：“如果非要选择不可，我宁可选择风险，也不愿断送欧盟的前途。”

（32）【道义情态】煤球厂宁可/\*宁愿倒闭，也不能拿农民的血汗钱来“喂”！

（33）【道义情态】历史的审判宁可/\*宁愿失之过严，也不可失之过宽。

## 5.2 “宁愿”的亲涉程度高于“宁可”

我们先从人称、句类的分布上说明“宁可”的亲涉性。依据 CCL 语料库，我们统计了“宁可”在不同的人称、句类中的使用频率，其中“宁可”在陈述句中与第一人称“我”具有高关联性，在疑问句中与第二人称“你”具有高关联性，这与亲涉范畴中亲涉标记的典型分布表现一致，因此我们认为“宁可”和“宁愿”一样，都可以编码亲涉意义。统计结果请看表 3：

表 3 “宁可”在不同人称、句类中的使用频率

	陈述句	疑问句
第一人称“我”	343	0
第二人称“你”	19	10
第三人称“他/她”	229	1

虽然“宁愿、宁可”都是汉语中的亲涉表达，但二者在意愿强度上的差异，也会造成亲涉程度上的差异。下面，我们会从两个方面说明“宁愿、宁可”在亲涉表达上的层级性。

第一，“宁可”前面可以出现包括式人称代词“咱们”，而“宁愿”则不可以。“咱们”包括听话人在内，理应不能出现在强意愿副词前，因为受到特许获取原则的限制，对于未然事件中听话人的意愿知识，说话人无法知悉。但检索 CCL 语料库，发现“咱们宁愿”没有相关实例，而“咱们宁可”却有五条语料，如例（34-35），其中的“宁可”若替换成“宁愿”，句子都不太合法。这也说明“宁可”在人称的选择上，未完全遵循亲涉性的限制条件，亲涉程度低于“宁愿”。例如：

（34）高夫人回答说：“咱们宁可/\*宁愿多向坏处打算，多加提防，不可有一分大意。”

（35）高老者大声叫道：“喂，喂！不成，不成！这个样子，咱们宁可/\*宁愿不比。”

第二，“宁可”可以出现在第二人称祈使句中，而“宁愿”不可以。在亲涉范畴中，亲涉和非亲涉标记通常不与祈使句或其他指令性话语一起出现（San Roque et al. 2018:18）。比如，保定话的亲涉标记就不能出现在第二人称祈使句中（Song 2019）。但我们检索语料发现，“宁可”可以极少地出现在第二人称祈使句中，比如例（36-37），此时句子表达的是说话人向听话人的提议或请求，属于祈使句，其中的“宁可”不能替换成“宁愿”，这也再次说明“宁可”并不严格遵循亲涉分布。例如：

（36）有志的女郎们呀，看了我，你将知道怎样维持住你的身分，你宁可/\*宁愿失了自由，也别弃掉你的身分。

（37）爸，你宁可/\*宁愿少赚点钱，多注意下身体。（BCC 语料库）

综上所述，强意愿副词“宁可”也是表达亲涉的一种词汇手段，但它的亲涉程度要低于“宁愿”，对此我们给出了两条句法证据。同时我们认为，这种亲涉层级的出现与强意愿副词之间的意愿强度呈现正相关，意愿性越强的副词，亲涉程度越高，如“宁愿”；意愿性越弱的副词，亲涉程度也越低，如“宁可”。

## 6 结论

本文以意愿类副词“宁愿、宁可”和“只好”为例，探讨汉语中意愿强度与亲涉范畴之间的互动关系。我们首先分析比较了它们的意愿强度，说明其都具备的意愿性的同时，论证了“宁愿、宁可”的强意愿性及“只好”的弱意愿性。在此基础上，我们讨论了“宁愿、只好”不对称的句法分布，主要分析了二者在人称和句类上的分布差异、与意外副词“竟然”的共现差异，并由此认为：“宁愿”遵循亲涉分布，可以编码亲涉意义，是汉语中表达亲涉的一种词汇手段，而“只好”则未体现出类似的分布限制，不能编码亲涉意义。二者这种不对称的句法分布，也正好说明意愿强度和亲涉范畴之间可以相互作用，表达强意愿的“宁愿”与亲涉性相关，表达弱意愿的“只好”则与亲涉性无关。

除了上述两个意愿强度差距较大的副词外，本文还讨论了“宁愿”和“宁可”的亲涉层级，它们同属于强意愿副词，但二者的意愿性强弱仍有不同，“宁愿”的意愿性强于“宁可”。这种意愿强度上的差异，也会造成亲涉程度上的差异。“宁可”可以与包括式人称代词“咱们”共现，还可以出现在第二人称祈使句中，但“宁愿”都不可以，因此我们认为“宁愿”的亲涉程度高于“宁可”。这也再次说明意愿强度的差异不只影响亲涉与非亲涉的编码，还会造成亲涉程度的差异。意愿性越强的副词，亲涉程度越高；意愿性越弱的副词，亲涉程度也越低。

通过本文的研究，我们想说明的是：汉语对意愿性参数敏感，意愿强度又会影响亲涉范畴的编码。不同意愿强度的副词在亲涉表现上的差异就可以很好地诠释这一点。

## 参 考 文 献

- [1] Hargreaves David 2018 “Am I blue?” Privileged access constraints in Kathmandu Newar. In: Simeon Floyd (eds.) *Egophoricity*, 79-107.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2] Kelly Barbara 2018 Interactions of speaker knowledge and volitionality in Sherpa. In: Simeon Floyd (eds.) *Egophoricity*, 138-152.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3] San Roque, Lila, Simeon, Floyd & Elisabeth, Norcliffe 2018 Egophoricity: an introduction. In: Simeon Floyd (eds.) *Egophoricity*, 1-77.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4] Song, Na 2019 Egophoric marking in a Sinitic language: The case of baoding. *Journal of Pragmatics* 148: 88-110.
- [5] 蔡欢欢, 语气副词“宁愿”“宁可”的辨析及其对外汉语教学研究. 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20.
- [6] 崔 帅, 现代汉语弱意愿范畴的句法语义研究. 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20.
- [7] 刘 彬, 反问句的语用性质及其语义语用条件. *汉语学报*, 2022 (1): 49-58.
- [8] 吕叔湘主编, 现代汉语八百词.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0.
- [9] 潘海峰, 汉语副词的主观性与主观化研究, 上海: 同济大学出版社, 2017.
- [10] 彭利贞, 现代汉语情态研究,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7.
- [11] 邵敬敏、周有斌, “宁可”格式研究及其方法论意义.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3 (5): 1-7.
- [12] 史金生, 语气副词的范围、类别和共现顺序. *中国语文*, 2003 (1): 17-31.
- [13] 徐晶凝, 现代汉语话语情态研究 (修订本),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2022.
- [14] 袁毓林, 祈使句式和动词的类. *中国语文*, 1991 (1): 10-20.
- [15] 张谊生, 现代汉语副词研究 (修订本).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4.